

核准文號：

高市教健字第 11330482900 號

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

高一續招考入學簡章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-|--|
| 校名 |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| | 學校代碼 | 533301 | | |
| 校址 | 高雄市左營區海功路 55 號 | | 電話 | (07)5822010 | | |
| 網址 | http://www.tyhs.kh.edu.tw/ | | 傳真 | (07)5851897 | | |
| 招生科班別 | 體育班 | | | | | |
| 招生類別 |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（單獨招生） | | | | | |
| 招生範圍 | 全部 15 個招生區 | | | | | |
| 招生目標 | 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動潛具運能之國中畢業學生，繼續升學就讀體育班之招生管道及名額，以利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培育運動專業人才。 | | | | | |
| 高一 轉學考 甄選條件 | 1. 年齡：限 18 足歲以下者。 2. 成績：國內公立私立高中職一年級學生持有學籍證明。 3. 檢附一年級上學期在校出缺席紀錄及獎懲紀錄，本資料提供本校審核成績用。 4. 本市教育局所屬高中職學校體育班學生專長項目相同者，不得報考。 | | 高一轉學考 | 名額 | | |
| | | | 田徑 | 2 | | |
| | | | 現代五項射擊 | 2 | | |
| | | | 擊劍 | 2 | | |
| | | | 合計 | 6 | | |
| 徵選 方式 | 術科 測驗 | 測驗種類 | 田徑 | 擊劍 | 現代五項射擊 | |
| | | 測驗時間 | 113 年 8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 時 00 分 | | | |
| | | 測驗地點 | 操場 | 操場擊劍場地 | 操場射擊場地 | |
| | | 測驗項目 及計分方 式（含各 項目及其 配分） | 基本體能(40%) 一、100M(14%)、二、立定跳遠(14%)、三、1 分鐘屈膝仰臥起坐(12%) | | | |
| | | | 專項測驗(60%) 1. 男女生：田徑 比賽項目自選一項 | 1. 對打(25%) 2. 耐力 1000M(25%) 3. 跳繩 1 分鐘(10%) | 1. 射擊 10 發(25%) 2. 耐力 1000M(25%) 3. 單腳站立(10%) | |
| | | 備註：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總分為 100 分。 | | | | |
| 錄取 方式 | 1. 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標準 60 分（含）者，不予錄取。 2. 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 3. 各隊比序依各運動種類測驗項目順序(1. 2. 3)比序高低錄取 | | | | | |
| 備註 | 1. 報名時間：113 年 8 月 2 日(星期五)09:00-12:00。 2. 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體育組。 | | | | | |

3. 有意報名同學，請先至本校首頁 (<http://www.tyhs.kh.edu.tw/>) 填寫資料列印後至本校報名，並繳驗以下資料：
 - (1)報名表(正本)(附件1)。
 - (2)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
 - (3)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(或畢業證書)。
 - (4)參賽成績證明影本(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
 - (5)家長同意書(附件2)。
 - (6)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3)。
 - (7)報考切結書(附件4)。
 - (8)需自備2吋大頭照兩張。
 - (9)回郵信封乙個(寄發成績單，請貼35元掛號郵票)。
4. 報名費用：
 - (1)報名學生每人繳交報名作業費：新臺幣700元(含報名費及術科測驗費)。
 - (2)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，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(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)：
 - A. 低收入戶子女：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(如為影本，須由核發單位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)。
 - B.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：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【再】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 - (3)中低收入戶子女，報名作業費減為新臺幣280元整，報名時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5. 測驗時間：113年8月5日(星期一)上午8時00分整。
6. 參加運動測驗時，應著運動服裝。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劇烈運動者，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。
7. 放榜日期：113年8月6日(星期二)。
8. 成績複查：自放榜翌日起三天內113年8月6日(星期二)至8月9日(星期五)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(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9. 報到日期：113年8月12日(星期一)上午09:00-12:00。
10. 報到時請帶錄取通知單及轉出(休學)證明，並繳交錄取報到切結書(如附件7)。
11. 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113年8月14日(星期三)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至其他入學管道報到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12. 就讀體育班學生，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第19條規定，學生因故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第23條規定停辦時，學校應積極輔導其轉班或轉校。必要時，得由各該主管機關轉介至其他學校。
13. 有關原住民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之身分認定、加分優待及外加名額方式，依「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」、「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，報名學生應依上開規定檢附相關身分認定文件。
14. 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，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(如附件5)並於報名時一併提出申請。
15. 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(如附件9)，請考生詳細閱讀。
16. 如遇天然災害或因不可抗力之因素，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停止上班或上課，亦或因疫情影響而有未能如期辦理之因素，則考試延後舉行，延後時間於本校網站公布。
17. 本簡章經本校特色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，如有補充事項，公布於本校網站，請應試者自行上網查閱。

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

高一續招考入學報名表

項目：田徑現代五項射擊擊劍

| | | | | | | |
|---|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姓名 | | | | | | 照片黏貼請勿出格若太大請自行裁剪 【照片黏貼處】 照片 1 式 2 張，1 張實貼、1 張貼於下方准考證上，請於照面背面填寫姓名 |
| 出生年月日 | 年 | 月 | 日 | | | |
| 性別 | | 身高 | 公分 | 體重 | 公斤 | |
| 身分證字號 | | | | | | |
| 電話 | 家裡電話 | 學生手機 | | | | |
| | 家長公司 | 家長手機 | | | | |
| 畢(修)業學校 | 民國 | 年 | 月 | 日 | 畢(修)業 (縣、市) (國) 中學 | |
| 通訊處 | □□□ | | | | | |
| <p>※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 報名表各欄位請學生詳實填寫，字體工整清晰。</p> <p>2. 請攜帶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（或畢業證書）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2)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3) 參加比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4) 報考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及健康聲明切結書（共 3 份）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5) 回郵信封乙個（寄發成績單，請貼 35 元掛號郵票）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6) 報名費新臺幣 700 元（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；中低收入戶子女，報名作業費新臺幣 280 元）。</p> | | | | | | |
| 證件審查人 | | | | 報名收費人 | | |

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

高一續招考入學准考證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請實貼 2 吋 照片 | 准考證號碼 | |
| | 姓名 | |
| | 身分證字號 | |
| | 甄選測驗種類 | |
| | 測驗報到時間 | 113 年 8 月 5 日 (星期一) 上午 8 時 00 分 |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入學學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措施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報考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考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入學前，未經由 113 學年度各項入學方案及考試升學管道獲得錄取，且逕至各公私立高中職報到之情事。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貴校之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家長雙方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簽章：

聯絡電話(日)：

(手機)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|
| 考生姓名 | | 性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
| 畢(修)業學校 | 縣(市) <u> </u> 國中 / 高級中學國中部 | | |
| 緊急連絡人 | | 聯絡電話 | (電話) (手機) |
|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 或 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 (浮貼) | | | |

◎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：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

| 申請項目 | 需求情形 | 審查結果 |
|------|------|--|
| 特殊需求 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

考生親自簽名：

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代簽：_____ (原因說明：_____)

(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「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」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)

審查單位核章：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

結果複查申請書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|
| 學生姓名 | | 報名編號 | |
| 申請學校班別 | | | |
| 複查範圍 | | | |
| 申請複查日期 | 113 年 8 月 6 日至 8 月 9 日 | 申請人簽章 | |

說明：

- 1、由考生或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填寫複查申請表親自向本校辦理。
- 2、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臺幣 20 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掛號郵票 35 元)。
- 3、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- 4、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

入學結果查覆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--|
| 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，未達錄取標準，原通知書寄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成績符合錄取標準，請於 113 年 8 月 9 日上午 9-12 時持通知書所列之證件(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明書正本)及相關表件，赴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 | | |
| 回覆日期 | 113 年 8 月 日 | 回覆單位 | |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入學 複查結果申請手續繳費收據

| | |
|---|------|
| 茲收到 君 | |
| 申請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20 元整暨回郵信封乙只(貼足限時掛號郵票 35 元)。 | |
| 承辦單位： | 承辦人： |
| 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日 | |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

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| | | | | | |
|---|--|-------|--|----|--|
| 姓名 | | 身分證字號 | | 電話 | |
| <p>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申明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113 年 月 日</p> | | | | | |
| 錄取學校蓋章 | | | | | |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

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| | | | | | |
|---|--|-------|--|----|--|
| 姓名 | | 身分證字號 | | 電話 | |
| <p>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申明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113 年 月 日</p> | | | | | |
| 錄取學校蓋章 | | | | | |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、家長雙方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親自簽章後，檢附學生申請結果通知書，於 **113 年 8 月 14 日 (星期三)** 中午 12 時前由考生或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揭下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考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慎重考慮。

錄取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參加 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高一續招考入學入學管道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一、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 113 年 8 月 14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前，填具錄取管道招生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聲明書」，由本人及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
此致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，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，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，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，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及由「當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考試務會」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、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，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，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，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，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，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，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，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，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，一律不予採認，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，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，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，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